

河南省教育厅

教技装〔2019〕54号

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2019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 标准化实验学校建设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印发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建设方案的通知》（教技装〔2018〕652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要求，为持续推进我省教育装备标准化水平，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经研究决定，2019年继续在全省开展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建设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遴选与申报

2019年全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分配数量见附件1。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要选择装备基础较好，资金有保障的

公办中小学校作为实验学校，并认真组织学校申报。

二、建设与认定

1. 建设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要制订工作方案，负责指导、协调、督导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统筹经费并组织实施，确保年内达到工作目标。各学校负责依据《通知》印发的《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建设标准（试行）》要求，查漏补缺，全面提高装备水平。各地各学校在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，请及时上报。省教育装备中心将在河南教育装备网加以宣传推广。

2. 初评

各学校要认真对照《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建设标准（试行）》进行自评。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对申报学校进行初评。

3. 省级认定

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各地上报的学校进行评估认定。

三、资料与上报

1. 申报资料。各学校《2019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申报表》（见附件2）、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工作方案、《2019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申报汇总表》（见附件3）于2月28日前上报。

2. 建设与评估资料。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建设工作总结，各学校自评报告，学校装备情况表，反

映学校基本情况和装备情况的图片资料（不少于二十幅，图片资料上应注明学校名称），于6月30日前上报。

3. 上报要求。以上资料一式两份，由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统一汇总后报省教育装备中心，同时上报电子版。

联系人：冯宾宾 李为为

联系电话：0371-66340009 15238615598 18037135858

邮 箱：hjsqb@126.com

地 址：郑州市顺河路17号401室

- 附件：1. 2019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数量分配表
2. 2019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申报表
3. 2019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申报汇总表

2019年1月28日

附件 1

2019 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 学校数量分配表

省辖市、直管县（市）	上报学校数量
郑州市	7
开封市	5
洛阳市	7
平顶山市	5
安阳市	4
鹤壁市	3
新乡市	6
焦作市	5
濮阳市	3
许昌市	3
漯河市	3
三门峡市	3
南阳市	6
商丘市	4
信阳市	5
周口市	5
驻马店市	5

济源市	1
巩义市	1
兰考县	1
汝州市	1
滑县	1
长垣县	1
邓州市	1
永城市	1
固始县	1
鹿邑县	1
新蔡县	1

附件 2

2019 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 学校申报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		学校负责人：	
学校类型：1. 完全小学 2. 初中 3. 九年一贯制 4. 十二年一贯制		区域类别：1. 城市 2. 县镇 3. 乡村	
学校寄宿性质：1. 非寄宿 2. 半寄宿 3. 全寄宿		学生食堂：1. 有 2. 无	
在校学生数量（人）			
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人数（人）			
班数（个）		最大班额（人）	
现有功能教室名称、数量：			
现有装备情况简述：			
县（市、区）意见：			
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
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意见：			
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

附件 3

2019 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装备标准化实验学校申报汇总表

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（盖章）：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学校名称	学校类别	学校负责人姓名	联系电话（手机）	通讯地址	电子信箱

